

110學年度 校內疑似生&情緒障礙生轉介 說明會



學業與適應困難
導師自行進行課後輔導並填寫檢核表相關資料。或參加校內補救教學。(至少介入觀察3-6個月)

情緒及行為問題
●導師進行事件處理、輔導，並填寫檢核表相關資料。
●轉介至輔導室認輔(視綜合評估至少6個月)，且輔導無效。
●就醫治療與診斷證明



導師與監護人溝通，取得鑑定同意書與報名表

初篩通過

特教教師進行校內初篩

初篩不通過

彙整相關書面資料
送至教育局鑑輔會鑑定

鑑定不通過

不具特殊身份，由原班教師提供協助。

鑑定通過

具特殊需求身份
由學習中心提供適性服務

